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12月产量（吨）	2025年1-12月销量（吨）	2025年1-12月销售金额（元）
聚合物功能性助剂	136,391.82	134,429.14	2,229,558,173.41
有机胺	23,914.35	23,602.35	606,425,195.70
涂料助剂	31,758.33	30,954.30	313,694,021.10
原料及中间体	38,117.60	37,914.51	174,275,077.69

注：以上产品销量和销售金额包含本公司贸易数据。

二、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5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4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年度同比变动比率（%）	四季度同比变动比率（%）	四季度环比变动比率（%）
聚合物功能性助剂	16,585.38	16,340.84	1.50	-15.54	-8.97
有机胺	25,693.42	21,700.95	18.40	13.22	1.41
涂料助剂	10,134.10	10,795.81	-6.13	-3.51	-5.92
原料及中间体	4,596.53	4,743.52	-3.10	-6.90	6.48

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25年1-12月平均进价（元/吨）	2024年1-12月平均进价（元/吨）	年度同比变动比率（%）	四季度同比变动比率（%）	四季度环比变动比率（%）
苯酚	6,140.26	7,022.31	-12.56	-19.87	-1.67
三氯氧磷	4,937.62	5,195.80	-4.97	-4.38	-4.23
黄磷	20,971.91	21,185.35	-1.01	-3.37	-2.24
环氧丙烷	6,849.93	7,901.04	-13.30	-6.54	1.49
双酚A	7,371.01	8,529.00	-13.58	-20.43	-11.21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下午13点30分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3月10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操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红利0.01元（含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拟定的利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九、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较为健全完备，内控制度设计具有一定的适用性，能够有效控制各类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范围明确、评价依据及缺陷认定标准合理，评价结果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实际运行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评价科学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且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工作。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更加真实可靠，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兼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任工作岗位的薪酬标准、业绩考核情况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

（2）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但公司可以根据其实际工作情况及对公司的贡献，向其发放薪酬或津贴。

（3）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将按照津贴标准领取报酬即6万元/年，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等。

（4）其他规定

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职情况评定；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非独立董事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认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并确定董事部分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9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在公司所任工作岗位的薪酬标准、业绩考核情况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职情况评定；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认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并确定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操宇、周三昌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同时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合计109,858.6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113.27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3.33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71.1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5.45
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9,745.33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1,269.8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916.85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0,338.4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158.5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2,061.70
合计	109,858.60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金融资产减值（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各类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在单项或组合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结合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的预测以及综合考虑前瞻性因素调整，考虑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2025年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共计113.27万元。

（二）存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经测试，2025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1,269.83万元。

（三）部分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已聘请评估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根据出具的评估报告，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经评估，2025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6,413.81万元。

（四）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企业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经测试，2025年，公司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2,061.70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09,858.60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人民币109,858.60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及会计信息更准确，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四、审议及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更准确，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3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临海市两水开发区聚景路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3日

至2026年4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已披露在2026年3月24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10	万盛股份	2026/4/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③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4月10日下午17: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①、②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④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地点：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省临海市两水开发区聚景路8号

邮编：317000

联系人：林涛

联系电话：0576-85322099

邮箱：zjwsfr@ws-chem.com

（三）登记时间：2026年4月10日

上午：9:30-11:30　下午：13:30-17:0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010
公司简称	万盛股份
公司名称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气候（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中国社会科学院制定的《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 6.0）之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制定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

√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 公司构建了“监督-管理-执行”的三级ESG治理体系，董事会负责ESG治理的监督与决策；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ESG战略与目标，监督ESG战略的执行情况；各业务部门与职能部门成立ESG工作小组，执行ESG战略目标，追踪并汇总公司的ESG绩效。_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

√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__每年一次_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

□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__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及投资者	沟通与透明治理 经营业绩 合规与商业道德 有效的风险管理 可持续的发展战略	定期报告 公司年度和季度业绩说明会 股东会 投资者见面会、路演、策略会、投资者热线 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sns.sseinfo.com） 用合规透明的运营保护投资者权益
政府及监管部门	依法纳税 能源管理 减污降碳 安全生产 发展经济	依法纳税 依法开展信息披露 推进安全生产的各项管理工作 参与政策解读和交流活动 接待领导访问 出席政府会议
客户	产品与服务的质量 化学品安全 产品合规 信息与数据安全	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客户满意度调查 设立质量管理程序 设立客户投诉处理程序 开展产品碳足迹认证 设立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设立信息安全管理制度 签署保密协议
供应商	阳光采购 公平竞争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可持续的供应链建设	赋能供应商成长 供应商会议 设立商业道德的制度规范 设立公平的供应商考核机制 依法履行合同
员工	员工权益与福利 公平晋升与培训 职业健康与安全	员工代表大会 员工满意度调查 企业文化活动 职业健康与安全的培训 公平的职业晋升机制
社区	支持地方经济 社区投资 乡村振兴	社区公益 本地雇佣与本地采购 帮扶弱势群体 新闻报道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环境合规管理 废气、废水与固体废弃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环境合规管理 废气、废水与固体废弃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环境合规管理 废气、废水与固体废弃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6	水资源管理 废气、废水与固体废弃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7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8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9	教育帮扶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0	创新驱动 携手共荣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1	负责任采购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2	化学品安全 精品质造 臻诚服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3	数据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4	劳工权益： 福利与关怀 民主管理 人才赋能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6	尽职调查 投资者关系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7	反商业贿赂与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8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19	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公司的业务不涉及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科技伦理，在反不正当竞争和平等对待中小企业方面也不具有重要影响。公司在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中对不适用和不重要的议题都做了相关说明和披露。

议题名称	不具有重要性的说明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公司的运营活动不涉及自然资源的采掘，生产活动均在成熟的工业园区中进行，对生态系统的负面影响有限，经过科学的双重重要性评估，我们认为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不属于重大ESG议题，故不作披露。
科技伦理	公司的生产运营不涉及AI开发、基因工程或生命科学等科技伦理敏感领域，故该议题不适用本报告。
反不正当竞争	公司的运营业务中不涉及较大的反不正当竞争的风险，是重要性较低的议题，我们已经根据法规要求和运营实际，将反不正当竞争纳入商业道德管理的制度与日常工作中。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公司在运营生成中遵循相关法规要求，严格履行合同义务，经过科学评估，在平等对待中小企业方面不涉及重大的财务影响，对社会和经济也没有重大影响，相关举措已经在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中披露。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6,817,023.2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1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20日，公司总股本589,578,593股，扣除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0,649,537股后为568,929,0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689,290.5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5,689,290.56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41,295,382.16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6,984,672.72元。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拟定的利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89,290.56	45,813,212.48	107,180,633.5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0,349,707.74	103,424,390.73	183,767,270.2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86,817,023.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158,683,136.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224,386,015.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158,683,136.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表中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根据2026年3月20日公司股本及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计算得出